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杏旻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403

電子信箱：064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761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09007613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09007613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市辦理「桃園市大園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揭牌啟用典禮」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典禮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9年9月15日(星期二)下午1時至3時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大園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(桃園市大園區園科路400號，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)。

二、出席旨揭活動人員，建請同意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三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大園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，負責人劉恭言老師，電話：03-3862029分機218。

四、請出席者配合學校防疫政策，入校測量體溫，並自備口罩落實個人防護措施。

五、檢附邀請卡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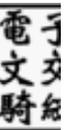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

教務處 109/08/31 13:32



1090006891

有附件



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

線